

卷第五十一 神仙五十一

侯道華 宜君王老 陳師 陳金

侯道華

河中永樂縣道淨院，居蒲中之勝境，道士寓居，有以十數。唐文宗時，道士鄧太玄煉丹於藥院中。藥成，疑功未究，留貯院內，人共掌之。太玄死（死原作師。據明抄本改），門徒周悟仙主院事。時有蒲人侯道華，事悟仙以供給使。諸道士皆奴畜之，灑掃隸役，無所不為，而道華愈欣然。又常好子史，手不釋卷，一覽必誦之於口。眾或問之，要此何為，答曰：「天上無愚懵仙人。」咸大笑之。蒲中多大棗，天下人傳，歲中不過一二無核者，道華比三年輒得啖之。一旦，道華執斧，科古松枝重且盡，如削，院中人無喻其意。明日味爽，眾晨起，道華房中亡所見。古松下施案，致一杯水，仍脫雙履案前，道華衣掛鬆上。院中視之，中留一首詩云：「帖裡大還丹，多年色不移。前宵盜吃卻，今日碧空飛。慚愧深珍重，珍重鄧天師。他年煉得藥，留著與內芝。吾師知此術，速煉莫為遲。三清專相待，大羅的有期。」下列細字，稱去年七月一日，蒙韓君賜姓李名內芝，配住上清善進院，以次十數言。時唐大中五年五月二十一日，院中人方驗道華竊太玄藥仙去，因相率白節度使尚書鄭公光，按視蹤跡不誣，即以其事聞奏。詔齎絹五百匹，並賜御衣，修飾廊殿，賜名升仙院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宜君王老

王老，坊州宜君縣人也。居於村墅，頗好道愛客，務行陰德為意，其妻亦同心不倦。一旦有藍縷道士造其門，王老與其妻俱延禮之。居月餘，間日與王老言談杯酌，甚相歡狎。俄患遍身惡瘡，王老乃求醫藥看療，益切勤切，而瘡日甚。逮將逾年，道士謂王老曰：「此瘡不煩以凡藥相療，但得數斛酒浸之，自愈。」於是王老為之精潔釀酒，及熟，道士言以大甕盛酒，「吾自加藥浸之。」遂入甕，三日方出，鬚髮俱黑，面顏復少年，肌若凝脂。王老闔家視之驚異。道士謂王老曰：「此酒可飲，能令人飛上天。」王老信之。初，甕酒五斛餘。及太平廣記窺，二三斗存耳，清冷香美異常。時方打麥，王老與妻子並打麥人共飲，皆大醉。道士亦飲，云：「可上天去否？」王老願隨師所適。於是祥風忽起，彩雲如蒸，屋舍草樹，全家人物雞犬，一時飛去。空中猶聞打麥聲，數村人共觀望驚歎。唯貓棄而不去。風定，其傭打麥二人，乃遺在別村樹下，後亦不食，皆得長年。宜君縣西三十里。有升仙村存焉。（出《續仙傳》）

陳師

豫章逆旅梅氏，頗濟惠行旅。僧道投止，皆不求直。恒有一道士，衣服藍縷，來止其家，梅厚待之。一日謂梅曰：「吾明日當設齋，從君求新瓷碗二十事，及七箸，君亦宜來會，可於天寶洞前訪陳師也。」梅許之，道士持碗渡江而去。梅翌日詣洞前，問其村人。莫知其處。久之將回，偶得一小逕，甚明淨。試尋之，果見一院。有青童應門，問之，乃陳之居也。入見道士，衣冠華楚，延與之坐。命具食，頃之食至，乃熟蒸一嬰兒，梅懼不食。良久又進食，乃蒸一犬子，梅亦不食。道士歎息，命取昨所得碗贈客。視之，乃金碗也。謂梅曰：「子善人也，然不得仙。千歲人參枸杞，皆不肯食，乃分也。」謝而遣之。比不復見矣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陳金

陳金者，少為軍士，隸江西節度使劉信。圍虔州，金私與其徒五人，發一大塚，開棺，見一白髯老人。面如生，通身白羅衣，衣皆如新。開棺即有白氣沖天，墓中有非常香氣。金獨視棺蓋上有物如粉，微作硫黃氣。金素聞棺中硫黃為藥，即以衣襟掬取懷歸。墓中無他珍寶，即共掩塞之而出。既至營中，營中人皆驚云：「今日那得有香氣？」金知硫黃之異，且輒汲水服之，至盡。城平（平原作中。據明抄本改），入舍僧寺，偶與寺僧言之，僧曰：「此城中富人之遠祖也，子孫相傳，其祖好道，有異人教餌硫黃。雲數盡當死，死後三百年，墓當開，即解化之期也，今正三百年矣。」即相與復視之，棺中空，唯衣尚存，如蟬蛻之狀。金自是無病，今為清海軍小將，年七十餘矣，形體枯瘦，輕健如故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